

2026 年度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负责统筹协调推进全市工业经济、信息化、中小企业发展等工作。

1. 负责制订全市工业和信息化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编制行业规划、专项规划；组织研究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负责重大课题研究管理和相关经济政策评估；提出贯彻执行国家产业政策、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的政策建议；起草重要综合性文件；牵头对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提出初审意见并归口管理；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产业布局优化、产业转移；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和技术改造项目管理；统筹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统筹推进产业强市建设。

2. 负责组织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地方性法规、规章的调研起草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指导推动企业法治、法律顾问、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工作；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政审批事项的规范化管理，推进行政审批服务便民化改革；承担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淘汰落后、化解过剩产能等工作；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绩效评价工作。

3. 负责提出工业经济近期调控目标和促进平稳健康运行的

意见建议；建立健全运行监测网络，分析工业和信息化运行态势，开展预测预警和预期引导；承担推进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综合评价工作；培育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统筹推进本部门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工作；负责推进都市工业发展；牵头承担我市减轻企业负担相关工作；推动相关行业统计体系建设，牵头承担工业和信息化部门统计职责，负责部门内部统计的综合协调和统计汇总工作。

4. 负责研究制订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进步、企业技术创新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制订并实施未来产业发展规划，推动未来产业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推动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全市企业技术中心和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重大技术攻关和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开展重点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和技术成果转化；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质量管理、标准化和知识产权等工作，培育自主品牌；推动工业设计发展；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企业人才培养。

5. 负责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对外合作交流；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内外资利用工作，牵头承担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招商引资工作；承担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区域协调发展工作；负责与央企总部和在宁企业的对口沟通联系，协调有关重大项目的规划和建设；承担局机关和事业单位外事相关工作。

6. 负责制订并实施全市智能电网、节能环保产业和储能与氢能、光伏、风电等新能源产业发展规划，推进新型电力（智

能电网) 产业集群建设; 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绿色产业发展; 负责全社会节能的综合协调; 制订并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规划及促进政策, 指导工业企业做好循环经济、清洁生产 and 环境保护工作; 监测分析相关产业运行情况; 组织协调节能改造和绿色制造重大示范工程; 负责节能环保产业管理, 指导节能环保产业发展, 制订并实施产业发展规划; 指导散装水泥推广应用及行政执法工作; 负责全市节能监察行政执法工作; 负责预拌砂浆生产企业相关备案工作, 并依法对其进行监督管理。

7. 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 承担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认定等相关工作; 推进军工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建设工作; 负责军工科研、生产管理和改革调整工作; 承担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相关管理工作; 负责国防科技工业质量、计量、标准、情报、成果转移转化、知识产权管理工作; 负责民爆器材生产和流通的行业管理; 负责民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负责船舶和海工装备行业管理, 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 协调船舶行业技术改造、产业结构调整等相关问题, 指导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承担市船舶行业管理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安全生产管理; 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

8. 负责钢铁、有色、稀土、石化、化工、建材等原材料及

新材料行业管理，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研究国内外材料工业发展趋势并提出有关意见建议；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负责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组织协调工作，承担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9. 负责通用机械等装备制造业行业管理，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组织重大技术装备自主研发与推广应用，指导高端技术装备的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推进高端技术装备国产化；推动全市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及应用；牵头智能制造工作，负责智能制造重大项目建设管理；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牵头负责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具体承办工作。

10. 负责汽车、轨道交通行业管理，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指导推进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汽车产业、轨道交通产业发展；协调推进全市汽车产业、轨道交通产业发展；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状况。

11. 负责轻工、纺织服装、医药、食品等消费品行业管理，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推进消费品工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建设；推动传统工艺美术行业发展，开展相关大师、名人的评审和推荐；负责全市盐业专营管理工作和全市盐业行业管理；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

12. 负责电子信息行业管理，制订并实施电子信息、物联网、新一代网络和通信设备等行业发展规划；促进电子信息技术及产品推广应用，指导行业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等工作；参与组织实施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省科技专项中的电子

信息项目，跟踪推进信息产业重大项目建设；协调微电子、光电显示等基础产品的开发与生产，协调推进智能卡产业和应用推广工作；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

13. 负责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互联网产业管理，制订并实施产业发展规划；推动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促进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指导推进全市软件产业园区及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部省市共建中国软件名城；推进软件保护和正版化；推动全市数字经济发展，研究制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承担市软件业发展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牵头负责中国（南京）国际软件产品和服务交易博览会具体承办工作。

14. 负责围绕人工智能、未来网络、区块链产业制订并实施发展规划，推动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促进产业化发展，推进产学研合作，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指导人工智能、未来网络、区块链等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引导人工智能产业集聚发展，指导并推进全市人工智能产业特色园区、应用示范区及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依托未来网络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推进未来网络产业集成创新和规模化发展；促进区块链核心业态、关联业态、衍生业态发展，做好安全风险管控；监测分析相关行业运行情况。

15. 负责制订并组织实施信息化发展专项规划、年度计划，

深化信息技术应用；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信息安全，组织开展工业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建设；统筹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研究制订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发展战略，制订并实施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平台建设和推广应用，推进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推动工业电子商务发展；统筹指导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制订并实施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跟踪推进信息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开展信息基础设施重点指标统计分析；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推进跨行业信息网络的互联互通。

16. 负责航空航天行业管理，制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指导、协调推进航空航天产业发展，监测分析行业运行情况。贯彻实施无线电管理的法律、法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除军事系统外的无线电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监管和业余无线电管理；负责行政区域内无线电安全和重大活动保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线电监督检查、无线电监测和干扰查处；指导本市无线电监测站开展业务。

17. 负责统筹制订并组织实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制订并实施中小企业服务体系政策措施；负责监测分析中小企业运行情况；推进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培育；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拟定并实施规模企业培育计划；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发展的有关重大问题；组织对中小企业发展工作情况的监督检查，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

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指导中小企业创新创业，推进小型微型企业“双创”基地建设；统筹推进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各类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规范服务；配合制订并参与落实民营经济发展政策和解决民营经济发展有关重大问题。

18. 负责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进现代物流、会展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服务型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工业文化和工业遗产保护等工作，健全工业文化发展体系，促进工业文化和产业融合发展；负责联系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协会工作；根据国家、省要求，组织推进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19. 负责加强研究制定并实施应用场景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全市应用场景工作；组织推进标杆应用场景培育，推动行业应用和示范先行等职责；负责组织全市创新产品的评审认定、宣传推广和示范应用等工作；开展市创新产品推广示范推荐目录以及市核心创新产品推荐清单的申报、评审与更新工作组织开展市创新产品宣传推介和供需对接活动等。

2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与投资处、政策法规处（审计监督处）、运行监测协调处（综合统计处）、科技创新处（未来产业处）、经济合作处、

绿色制造处（节能监察处、新能源和智能电网产业处）、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处（民爆船舶处、市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材料工业处、装备工业一处、装备工业二处（新能源汽车产业处）、消费品工业处（生物医药产业处）、电子信息产业处（集成电路产业处）、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处（数字经济发展处）、人工智能产业处、信息化建设与发展处（两化融合推进处）、航空航天产业处（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南京市无线电管理处）、中小企业处、生产服务业处、创新产品推广处（应用场景发展处）、组织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宣传教育处，另设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坚持把产业强市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强化“1+4+6”产业攻坚工作组织体系，聚力抓好工业稳增长、产业攻坚、项目推进、企业培育等重点任务，着力培育新质生产力、催生发展新动能，加快打造产业竞争优势，以产业强市建设的务实成效切实扛起挑大梁的责任担当。

1. 全力促进工业经济稳增长。强化工业经济运行组织，坚持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加强重点板块、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工业用电、开票销售、产值等指标综合分析，优化完善正负“双百”企业、总部企业、高增加值企业、检修企业“四张企

业清单”，做好服务对接。强化新增长点培育支撑，建立 2026 年工业新增长点企业库，推进项目投产升规入库，推动新投产项目释放增量。推动工业投资稳定增长，鼓励支持工业企业增资扩产，切实发挥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设备贷款财政贴息等惠企政策作用，强化重点项目跟踪走访和服务保障。

2. 加力攻坚突破重点产业。壮大新兴产业集群，深化产业专班和产业攻坚推进机制，清单化、项目化推进产业攻坚任务，进一步提升软件、智能电网、新一代信息通信、机器人等产业能级，加速培育第六代移动通信（6G）等未来产业。高质量编制我市“十五五”新型工业化规划和软件和信息服务、智能电网、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通信等产业规划。攻坚重点园区提质增效，落实重点园区产业攻坚行动计划，定期组织召开双月调度会，加强重点指标跟踪监测，强化项目“五关口”全生命周期管理。攻坚重大产业项目招引，聚焦产业头部企业、产业链关键环节企业，充分发挥产业攻坚办和专班作用，做好跨部门、跨层级资源调配和问题协调，抓好要素保障、产业配套、场景供给，加快招引、推动一批高能级项目、产业链优质项目落地。攻坚国家试点示范建设，争创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示范基地、国家高档数控机床领域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未来产业先导区等。

3. 推动“人工智能+”行动。推动“人工智能+”应用赋能，全面落实国家“人工智能+”行动要求，强化“AllinAI”

思维，以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升级为抓手，聚焦人工智能+新型工业化、科技创新等重点特色领域，打造深度融合的全域应用场景。提升人工智能技术产品供给能力，加快以大模型为核心的智能体关键技术攻关和生态培育。加大算力券政策宣贯力度，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智算部署与云业务应用。夯实产业基础能力，举办江苏省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大会，常态化开展“宁工品推”人工智能供需对接、场景发布等活动，促进智能算力、算法模型、智能体融合应用推广。深化与基础电信运营商合作，加快推进“毫秒用算”网络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高质量语料库和行业数据集建设，加强数据供给创新。持续推进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有序推进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加快人工智能、5G、工业互联网等数字技术在制造业关键环节和典型场景普及应用，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新增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

4. 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加快转型升级步伐，钢铁产业推进特钢材料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全面实施高端精品战略，推动中国宝武滚动实施一批转型升级项目，指导南钢依托杏湖产业园培育壮大智能制造、能源环保等新产业。石化产业加快“减油增化”步伐，争取扬子石化老旧乙烯、芳烃重构项目“纳规”，推动中石化在宁布局一批“十五五”产业转型项目。汽车产业持续推动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转型，打造智能网联汽车重点场景，保障“尚界”项目建成投产，推动南京长安二期项目建设和长安马自达“双百翻番”战略实

施。电子产业聚焦新一代信息通信、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领域创新发展，争取大型集团在宁新增产业布局，推动第三代半导体国创中心二期等项目落地。推进南京都市食品产业园建设，持续实施消费品工业“三品”行动，引导轻工、纺织产业高端化发展。推动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推进工业领域及重点行业碳达峰行动，加快节能降碳先进适用技术装备推广，推动用能设备更新。加大绿色制造标杆培育创建力度，梯度培育一批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引领效应的零碳（近零碳）工厂。提升本质安全生产水平，深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动安全生产和行业管理深度融合，进一步完善民爆行业安全生产监管长效管控机制，常态化做好船舶制造企业安全生产指导，持续推动化工生产企业老旧装置更新改造，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建设完善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电动自行车废旧锂电池回收利用体系。

5. 深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平台，推动国家高性能膜材料创新中心建设，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培育一批省级以上制造业中试平台。推进人工智能、机器人生态街区建设，加强紫金山实验室、中国科学院工业人工智能研究所等重大平台对接服务，推动关键技术攻关、重大前沿成果转化。深化大飞机规模化华东区域推进办建设，支持更多优质企业融入央企供应链体系。加速人才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抢抓海外引才窗口期，精心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重点人才计划，探索建设一批市级卓越工程师学院，促

进产教供需双方精准匹配、双向对接、共融共进。持续开展“宁工聚才”专场活动。深化全域场景创新，出台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三年行动方案，实施场景创新“十百千”工程。完善场景服务体系，持续优化“南京场景发布”“南京场景服务”平台功能，提升场景公司专业服务能力，推动一批新场景解决方案跨区域复制推广应用。

6. 持续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加快链主企业培育壮大，落实链主企业“一企一策”培育方案，加强对 55 家链主企业运行监测分析，定期召开链主企业座谈会，协调解决链主企业问题诉求，加快构建“双千亿”“双五百亿”“双百亿”链主企业及其生态企业群。深入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贯彻落实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持续开展专精特新“千校万企”紫金行动，推动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全年新增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 150 家以上。强化为企精准服务，加大“宁工品推”拓市场供需对接活动开展力度，放大“宁工品推”品牌效应，充分发挥京东工业、抖音等平台优势，提升对接质效，帮助企业抢订单、拓市场。深入推进工业领域经认定的经营者（AEO）制度试点，适时完善制度，每半年动态调整试点企业、试点事项，进一步减轻工业企业行政检查负担。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0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8.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3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534.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608.51	本年支出合计	7,608.5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608.51	支出总计	7,608.5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608.51	7,608.51	7,608.51														
707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7,608.51	7,608.51	7,608.51														
707001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7,608.51	7,608.51	7,608.5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7,608.51	6,914.14	694.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8.62	3,134.25	694.3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28.62	3,134.25	694.37			
2010401	行政运行	3,134.25	3,134.25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4.37		69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39	1,24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39	1,245.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28	707.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74	35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37	17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50	2,534.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50	2,53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0	43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3.60	2,103.6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608.51	一、本年支出	7,608.5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0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8.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3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534.5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608.51	支出总计	7,608.5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08.51	6,914.14	6,512.51	401.63	694.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8.62	3,134.25	2,771.06	363.19	694.3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28.62	3,134.25	2,771.06	363.19	694.37
2010401	行政运行	3,134.25	3,134.25	2,771.06	363.1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4.37				69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39	1,245.39	1,206.95	3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39	1,245.39	1,206.95	3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28	707.28	668.84	3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74	358.74	35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37	179.37	17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50	2,534.50	2,534.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50	2,534.50	2,53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0	430.90	43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3.60	2,103.60	2,103.6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14.14	6,512.51	401.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0.12	4,500.12	
30101	基本工资	651.91	651.91	
30102	津贴补贴	1,748.93	1,748.93	
30103	奖金	846.26	846.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74	358.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37	179.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68	161.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5	6.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90	430.90	
30114	医疗费	89.68	89.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50	26.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63		401.63
30201	办公费	108.00		108.00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39.41		39.41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4	租赁费	18.00		18.00
30215	会议费	14.00		14.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6		8.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58		130.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20.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5.39	1,885.39	
30301	离休费	138.70	138.70	
30302	退休费	1,704.97	1,704.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2	41.72	
399	其他支出	127.00	127.00	
39999	其他支出	127.00	127.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08.51	6,914.14	6,512.51	401.63	694.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28.62	3,134.25	2,771.06	363.19	694.3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28.62	3,134.25	2,771.06	363.19	694.37
2010401	行政运行	3,134.25	3,134.25	2,771.06	363.1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4.37				69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5.39	1,245.39	1,206.95	3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39	1,245.39	1,206.95	3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28	707.28	668.84	38.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8.74	358.74	358.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37	179.37	179.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34.50	2,534.50	2,534.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34.50	2,534.50	2,534.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0	430.90	43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03.60	2,103.60	2,103.6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914.14	6,512.51	401.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0.12	4,500.12	
30101	基本工资	651.91	651.91	
30102	津贴补贴	1,748.93	1,748.93	
30103	奖金	846.26	846.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8.74	358.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37	179.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68	161.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5	6.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90	430.90	
30114	医疗费	89.68	89.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50	26.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63		401.63
30201	办公费	108.00		108.00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39.41		39.41
30213	维修（护）费	7.00		7.00
30214	租赁费	18.00		18.00
30215	会议费	14.00		14.0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6		8.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58		130.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20.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5.39	1,885.39	
30301	离休费	138.70	138.70	
30302	退休费	1,704.97	1,704.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2	41.72	
399	其他支出	127.00	127.00	
39999	其他支出	127.00	127.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6	0.00	8.06	0.00	8.06	7.00	14.00	64.6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01.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63
30201	办公费	108.00
30202	印刷费	4.00
30211	差旅费	39.41
30213	维修（护）费	7.00
30214	租赁费	18.00
30215	会议费	14.0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00				8.00
货物类					8.00				8.00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8.00				8.00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局机关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常年)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6.50				6.50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局机关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常年)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1.50				1.5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60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580.21 万元，减少 17.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608.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608.5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0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0.21 万元，减少 17.2%。主要原因是压减预算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7,608.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608.51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828.62 万元，主要用于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工业和信息化相关工作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28.22 万元，增长 9.38%。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45.39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经费、生活补助和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5.67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化。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经费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534.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65.9 万元，增长 2.67%。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动。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7,608.5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608.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08.5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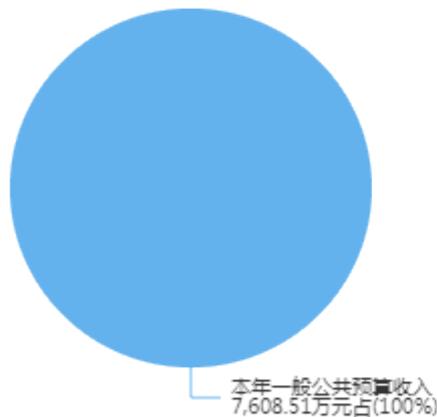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7,608.51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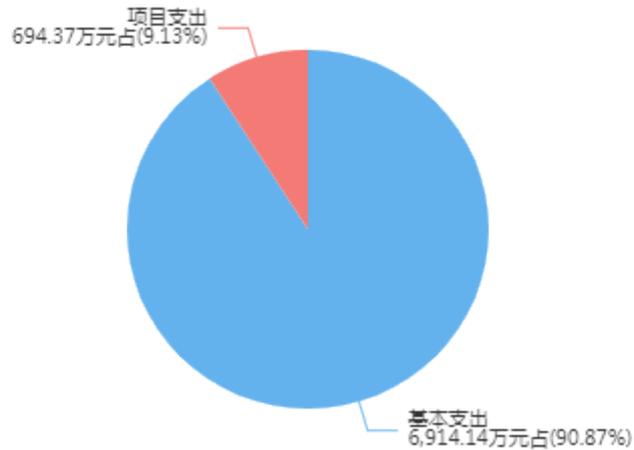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6,914.14 万元，占 90.87%；
项目支出 694.37 万元，占 9.1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60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80.21 万元，减少 17.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7,608.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80.21 万元，减少 17.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1. 政协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40 万元, 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科目调整。

2. 发展与改革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3,134.25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30.1 万元, 减少 0.95%。主要原因是压减预算支出。

3. 发展与改革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支出 694.37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32 万元, 增长 134.54%。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增加。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支出 707.28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9.04 万元, 增长 2.7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 支出 358.7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4.42 万元, 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项) 支出 179.37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2.21 万元, 增长 1.2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三)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类)

工业和信息产业 (款) 产业发展 (项) 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2,000 万元, 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调整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预算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3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4 万元，增长 1.6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按规定调整住房公积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10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8.76 万元，增长 2.8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按规定调整提租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914.1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512.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401.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608.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0.21 万元，减少 17.2%。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914.1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512.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401.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5.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4 万元，变动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0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3.52%；公务接待费支出 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6.4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06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8.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4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会议费预算支出。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64.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62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增加全市产业攻坚读书班培训费预算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01.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75 万元，减少 11.4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608.51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94.3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